附件1：

**福州市台江区大数据服务中心信息化运维服务外包项目**

**询价文件**

**一、服务内容**

本次信息化运维服务外包项目主要包含办公设备运维服务、视频会议系统运行维护、网络与机房运维服务、网络安全运维服务、应用系统运维服务等。

（一）办公设备运维服务

1、本单位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打印机、复印机、传真机、一体机、扫描仪、签到机、电话机等各类信息化办公设备及外部连接设备的安装维护、网络调整、故障处理、联系原厂维修、设备送修、硬盘回收等工作。

2、本单位办公计算机的操作系统、业务软件、网络版杀毒软件、光盘刻录、驱动程序、浏览器、邮箱等各类软件系统的客户端安装设置、升级更新、故障解决等工作。办公软件、OA系统非开发性维护保障工作。

3、本单位办公设备网络线路的连接、维护以及网络隔离卡的安装维护。

（4）本单位各类计算机设备的资产信息登记管理，含所属网络、用户基本信息、硬件配置信息、软件配置信息、移动存储介质注册信息。

4、机关大楼1楼大屏幕、5楼会议室电子横幅技术支持。

（二）视频会议系统运行维护

1、政务网高清视频会议系统（机关大楼5楼会议室、文化活动中心礼堂）、政务视频会议公共平台第二会场（机关大楼5楼电视电话会议室）、政务视频会议公共平台第三会场（文化活动中心11楼会议室）会前点名调试与会议期间现场保障工作。

2、福州市视频汇报系统（机关大楼17楼会议室）每工作日8:30参加市里视频点名签到，会前点名调试与会议期间现场保障工作。

3、应急视频会商指挥系统暨防汛高清视频系统（机关大楼3楼会议室）技术支持工作。

4、根据实际需要，完成视频会议系统各个会场临时移机工作；配合运营商等单位完成户外视频会议系统搭建和技术支持工作。

5、各视频会议系统相关设备、音视频线路、所属网络线路日常维护保养、巡检维修、故障处理。

6、机关大楼内各会议室音响、功放、话筒、投影仪、大屏等多媒体设备技术支持。

（三）网络与机房运维服务

1、机关大楼政务信息网、智网、互联网的资源规划、IP设置、日常运维及设备管理。

2、全区各单位、各街道、各社区政务信息网、智网IP资源规划与分配，汇聚设备日常维护保养、巡检维修、故障处理；智网VPN账号申请、使用指导工作。

3、机关大楼各楼层（2楼、4楼、7楼、9楼、12楼、15楼、18楼）弱电间交换机、配线架等网络设备日常运维及管理。

4、5楼网络机房和2楼政务汇聚节点机房内电源、温湿度、照明、安防等场地环境监控及相关硬件设备的维护、保养和故障解决工作。

机房内设备出现系统异常、意外关机或重启等软件问题，应协助做好故障排除工作，保证有关设备在限时内（原则上在2个小时内）恢复正常运行。

机房内设备出现宕机、损坏等硬件问题，应统筹调配其他非常驻人员（如设备原厂商技术工程师、机房原集成商技术工程师等）在限时内（原则上在4个小时内）上门提供技术服务，若需送修或更换备件应及时提供协调服务。

各类网络设备、安全设备、服务器及磁盘阵列等设备的状态监控、备份管理、数据配置等工作，并做好巡检日志和统计汇总工作。

（四）网络安全运维服务

1、网络安全设备（防火墙、WEB防火墙、上网行为管理）资源状态情况及日志查看分析并登记，配合安全服务提供商做好定期巡检工作。

2、完善网络与信息安全相关制度和应急预案，配合安全服务提供商完成网络、机房、网站安全突发事件应急演练。

3、区机关网络突发事件应急处置。

（五）应用系统运维服务

1、台江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运行监测巡查、内容发布工作。

2、“台江发布”政务微博内容发布、舆情回应工作。

3、综合协同办公系统人员、文种、流程等非开发性配置维护工作；国产化电子公文交换系统技术支持工作。

4、数字证书与电子印章系统、政务数据汇聚共享平台、公共信用信息平台等信息平台的协调对接及技术支持工作。

5、网站、政务新媒体运维、政务数据汇聚文字材料、综合协调等工作。

**二、驻点人员要求**

1、中标服务商至少安排2名技术人员常驻台江区大数据服务中心，提供工作日驻点服务和包括但不限于节假日值班保障服务。驻点人员必须与中标商签订符合劳动部门规定的用工合同并依法缴纳“五险一金”。要求驻点人员熟练掌握计算机设备和网络维护技能，应具有计算机相关专业专科以上学历，相关工作经验不得少于1年。

2、驻点人员必须具备良好职业素质，由于视频会议保障等工作需要经常早到和加班保障，应无条件服从驻点单位调度安排，并保持手机24小时畅通。执行相关作息制度和操作规程，接受日常监督管理，工作时间不得做与本职工作无关的事。

3、驻点人员在服务期间所接触的采购人各种文件、数据、系统资料、系统操作等严格遵守采购人保密制度，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4、驻点人员接到故障报修后，整体响应时间应在10分钟内到场，对于线路级故障排除不应超过1小时，配置级故障恢复不应超过2小时。如遇特殊情况，中标服务商应无条件根据要求额外增派技术人员。

**三、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为一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四、付款方式**

服务商开始履约服务，合同签订后的30个工作日支付合同价款总额20%的款项；提供维护服务满6个月后支付至合同价款总额50%；提供维护服务满一年且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款项。

**五、定标方式**

以询价文件为依据，按照最低评标价法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在全部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前提下，报价最低的为中标候选人。